

2023 年度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实施国家、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法规和规划，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全市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全市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全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外国人来本市工作政策。

（四）统筹推进覆盖全市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实施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办法和国家、省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拟订养老保险市区统筹意见。组织拟订全市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会同有关部门审核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市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五）负责全市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

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统筹拟订全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办法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拟订并监督执行全市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贯彻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完善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信访工作制度。

（七）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开发工作，参与人才管理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全市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本市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全市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公益性岗位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组织实施国家和省表彰奖励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市表彰奖励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

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二）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十五）与市教育局的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教育局协调。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信访督查处、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处）、财务管理处就业促进与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失业保险处、中国苏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管理办公室）、职业能力建设处（技工院校管理处）、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博士后工作处）、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与审计处、人才开发和对外合作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农民工工作处、劳动关系与监察处、工资福利处、养老保险处（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处）、工伤保险处、调解仲裁管理处、大数据管理处（信息处）、宣传处、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专业技术人员服务中心，苏州市技工教育教研室，苏州国际精英创业周服务中心，苏州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苏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苏州市劳动就业管理服务中心（苏州市职业介绍服务中心苏州市创业指导中心），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苏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培训指导中心，苏州市人才服务中心，苏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苏州市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中心，苏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苏州市人事考试院。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5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苏州市专业技术人员服务中心，苏州市技工教育教研室，苏州国际精英创业周服务中心，苏州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苏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苏州市劳动就业管理服务中心（苏州市职业介绍服务中心苏州市创业指导中心），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苏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培训指导中心，苏州市人才服务中心，苏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苏州市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中

心，苏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苏州市人事考试院。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市政府和省人社厅的各项决策部署，以建设劳动者就业创业首选城市为统领，鼓足“挑重担、扛重责”精气神，在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苏州新实践中作出人社新贡献。

一、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紧扣“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定位，健全有利于高质量充分就业的促进机制，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持续打造高质量就业先行区。发挥高质量充分就业促进效应，以提升就业技能培训上岗率、岗位技能提升培训稳岗率、创业培训合格率为重点，实施百万“姑苏工匠”职业技能提升工程。深化创业带动就业，新建一批特色创业孵化载体，努力构建全过程、要素式创业支撑体系。加强政校企合作，深化跨地区人力资源服务和劳务协作交流机制，坚持线上招聘与线下推介并举，鼓励支持新经济、新业态发展，加快零工市场等特色载体建设，加强灵活就业保障服务。推动本土人力资源机构加大与外地机构合作力度，通过业务协作、股权投资等方式扩大跨区域网点功能布局，链接各方资源，加大人力资源引进力度。建强用好各级各类人力资源服务联盟，不断强化重点企业用工服务保障。

二、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激发人才创新活力。深入推进人才强省战略，充分发挥人才第一资源作用，努力打造人才发展现代化先行区。围绕产业发展和企业需求，梳理编制紧缺专业

图谱，加强与高校、应用型院校的联系互动，促进人才供求精准对接，多措并举提高在苏高校毕业生留苏比例，大力招引市外高校毕业生来苏创新创业。抢抓留学人才加速回流机遇，高标准举办好第十五届苏州国际精英创业周、“赢在苏州·创赢未来”国际创客大赛等活动，助力打造“归国人才首选城市”。围绕“产业在沿江转型、创新在城区集聚”，会同各地努力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叠加，实现柔性引才、精准用才。在市委人才办的指导下，深化人才评价体制机制改革，推动技能人才与专技人才评价体系互通。布局建设数字技能类专业实训基地等，实现技能人才引进、培育、使用全链服务，努力扩大就在身边、国际领先的培训资源供给。深化产才融合、校企合作，鼓励支持企业积极“走出去”“请进来”，加强与职业（技工）院校合作。探索与头部企业合作开展技能培训，广泛开展智能制造等领域“项目制”培训。

三、健全社保制度体系，兜牢民生保障底线。全面落实社保制度顶层设计，进一步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发挥社保托底惠民效应，扎实推进参保扩面提质，引导灵活就业人员等积极参保。积极推进全国个人养老金试点，大力推动企业（职业）年金发展，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联合推进高层次人才、技能人才企业年金集合计划。大力开展工伤预防培训改善项目，推进工伤保险与安全生产工作联动，有效压降各类安全生产事故。

四、加大协商协调力度，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持续推进劳

劳动关系综合治理体系建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持续保持全市劳动关系和谐稳定。进一步深化劳动关系和谐创建，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健全劳动关系全过程服务机制。聚焦高水平实现“民生七有”，特别是劳有多得，指导企业健全完善工资收入分配协商协调机制，发布重点行业、技能人才等薪酬调查信息，引导企业合理提高薪酬待遇水平。更大力度抓好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九个一”专项行动，强化与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联动，严厉查处“黑职介”等违法违规行为，做到发现一起、严肃查处一起，并加大媒体曝光力度。对投诉举报多、员工流动率高的企业开展劳动合同合规指导，引导企业压降劳务派遣工等比例。

五、持续夯实工作基础，不断提升服务效能。持续加快人社数字化转型，加大“放管服”改革力度，着力提升服务对象的认可度和满意度。通过政策计算器、智慧仲裁等项目建设，推进人社服务数字化转型。发挥公共服务普惠效应，全面推行常住地就业服务制度，为苏州新市民提供均等化无差别服务。以实施全国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为契机，推广姑苏区打造“家门口的人社服务站”等经验做法，推动就业服务向楼宇、商圈、园区等企业、群众“家门口”全面延伸，集成就业援助、创业扶持、求职招聘等人社全业务领域服务，努力构建均衡可及、就在身边的人社公共服务体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2,355.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207.22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10,147.43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157.07
九、其他收入	338.4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2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276.5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4,901.03	本年支出合计	154,901.0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54,901.03	支出总计	154,901.03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54,901.03	154,901.03	152,355.32			2,207.22					338.49						
097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	154,901.03	154,901.03	152,355.32			2,207.22					338.49						
097001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	18,800.09	18,800.09	18,591.60								208.49						
097002	苏州市专业技术人员服务 中心	478.52	478.52	478.52														
097003	苏州市技工教育教研室	164.78	164.78	164.78														
097004	苏州国际精英创业周服务 中心	230.21	230.21	226.21								4.00						
097005	苏州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380.97	380.97	380.97														
097006	苏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 中心	105,993.96	105,993.96	105,898.96								95.00						
097007	苏州市劳动就业管理服务 中心（苏州市职业介绍服 务中心苏州市创业指导中 心）	4,172.19	4,172.19	4,167.19								5.00						
097008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13,532.20	13,532.20	11,324.98			2,207.22											
097009	苏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培训指导中心	1,590.27	1,590.27	1,588.27								2.00						
097010	苏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1,914.17	1,914.17	1,914.17														
097011	苏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院	765.72	765.72	765.72														
097012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信息中心	828.52	828.52	816.52								12.00						
097013	苏州市工伤认定和劳动能 力鉴定中心	660.92	660.92	652.92								8.00						
097014	苏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1,475.89	1,475.89	1,471.89								4.00						
097015	苏州市人事考试院	3,912.62	3,912.62	3,912.6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54,901.03	27,407.98	127,493.05			
205	教育支出	10,147.43	5,697.06	4,450.37			
20503	职业教育	10,147.43	5,697.06	4,450.37			
2050303	技校教育	10,147.43	5,697.06	4,450.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157.07	13,434.39	122,722.6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3,158.15	10,621.17	12,536.98			
2080101	行政运行	8,370.77	8,370.77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1.48		2,351.48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70.07		170.07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77.59		677.59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728.85		728.8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946.52		1,946.52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98.55		198.55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853.27	1,129.73	723.54			
2080150	事业运行	634.37	634.3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226.68	486.30	5,740.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251.22	2,813.22	90,43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66	84.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9.09	1,889.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9.47	839.47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8,026.00		48,026.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412.00		42,412.00			
20807	就业补助	9,617.70		9,617.7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71.80		71.8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055.10		5,055.1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875.00		875.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90.00		290.00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4.00		4.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291.80		3,291.8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00		30.00			
20820	临时救助	130.00		13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0.00		13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0.00		10,00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0.00		1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20.00		32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20.00		32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320.00		3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76.53	8,276.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76.53	8,27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1.50	2,201.5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87.50	3,187.5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87.53	2,887.53				
---------	------	----------	----------	--	--	--	--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2,355.32	一、本年支出	152,355.3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2,355.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8,547.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72.6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2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814.9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52,355.32	支出总计	152,355.32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2,355.32	26,034.36	23,869.03	2,165.33	126,320.96
205	教育支出	8,547.82	4,955.05	4,183.49	771.56	3,592.77
20503	职业教育	8,547.82	4,955.05	4,183.49	771.56	3,592.77
2050303	技校教育	8,547.82	4,955.05	4,183.49	771.56	3,592.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72.60	13,264.41	11,870.64	1,393.77	122,408.1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2,819.66	10,597.17	9,203.40	1,393.77	12,222.49
2080101	行政运行	8,370.77	8,370.77	7,276.62	1,094.1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2.99				2,142.99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66.07				166.07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72.59				672.59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728.85				728.8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851.52				1,851.52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98.55				198.55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843.27	1,121.73	977.37	144.36	721.54
2080150	事业运行	630.37	630.37	530.38	99.9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214.68	474.30	419.03	55.27	5,740.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05.24	2,667.24	2,667.24		90,43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66	84.66	84.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0.05	1,790.05	1,790.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2.53	792.53	792.53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8,026.00				48,026.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412.00				42,412.00
20807	就业补助	9,617.70				9,617.7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71.80				71.8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055.10				5,055.1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875.00				875.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90.00				290.00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4.00				4.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291.80				3,291.8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00				30.00
20820	临时救助	130.00				13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0.00				13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0.00				10,00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0.00				1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20.00				32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20.00				32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320.00				3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4.90	7,814.90	7,814.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4.90	7,814.90	7,814.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9.81	2,079.81	2,079.81		
2210202	提租补贴	3,031.14	3,031.14	3,031.14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3.95	2,703.95	2,703.95		
---------	------	----------	----------	----------	--	--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034.36	23,869.03	2,165.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36.17	22,136.17	
30101	基本工资	3,017.42	3,017.42	
30102	津贴补贴	6,416.66	6,416.66	
30103	奖金	1,843.22	1,843.22	
30107	绩效工资	2,754.61	2,754.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0.05	1,790.0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2.53	792.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6.34	916.3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66	39.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5.62	855.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9.81	2,079.81	
30114	医疗费	144.02	144.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86.23	1,486.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5.33		2,165.33
30201	办公费	288.60		288.60
30202	印刷费	12.20		12.20
30204	手续费	0.80		0.80
30205	水费	15.10		15.10
30207	邮电费	70.02		70.02
30211	差旅费	453.75		453.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00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21.10		21.10
30214	租赁费	5.70		5.70
30215	会议费	76.59		76.59
30216	培训费	10.69		10.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53.40		53.40
30226	劳务费	6.20		6.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37		300.37
30229	福利费	115.20		115.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72		20.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4.62		224.6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27		469.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2.86	1,732.86	
30301	离休费	109.38	109.38	
30302	退休费	1,570.65	1,570.65	
30304	抚恤金	0.60	0.60	
30305	生活补助	12.36	12.36	
30309	奖励金	0.59	0.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8	39.28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2,355.32	26,034.36	23,869.03	2,165.33	126,320.96
205	教育支出	8,547.82	4,955.05	4,183.49	771.56	3,592.77
20503	职业教育	8,547.82	4,955.05	4,183.49	771.56	3,592.77
2050303	技校教育	8,547.82	4,955.05	4,183.49	771.56	3,592.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72.60	13,264.41	11,870.64	1,393.77	122,408.1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2,819.66	10,597.17	9,203.40	1,393.77	12,222.49
2080101	行政运行	8,370.77	8,370.77	7,276.62	1,094.1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2.99				2,142.99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66.07				166.07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72.59				672.59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728.85				728.8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851.52				1,851.52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98.55				198.55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843.27	1,121.73	977.37	144.36	721.54
2080150	事业运行	630.37	630.37	530.38	99.9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214.68	474.30	419.03	55.27	5,740.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05.24	2,667.24	2,667.24		90,43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66	84.66	84.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0.05	1,790.05	1,790.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2.53	792.53	792.53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8,026.00				48,026.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412.00				42,412.00
20807	就业补助	9,617.70				9,617.7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71.80				71.8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055.10				5,055.1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875.00				875.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90.00				290.00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4.00				4.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291.80				3,291.8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00				30.00
20820	临时救助	130.00				13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0.00				13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0.00				10,00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0.00				1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20.00				32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20.00				32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320.00				3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4.90	7,814.90	7,814.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4.90	7,814.90	7,814.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9.81	2,079.81	2,079.81		
2210202	提租补贴	3,031.14	3,031.14	3,031.14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3.95	2,703.95	2,703.95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034.36	23,869.03	2,165.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36.17	22,136.17	
30101	基本工资	3,017.42	3,017.42	
30102	津贴补贴	6,416.66	6,416.66	
30103	奖金	1,843.22	1,843.22	
30107	绩效工资	2,754.61	2,754.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0.05	1,790.0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2.53	792.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6.34	916.3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66	39.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5.62	855.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9.81	2,079.81	
30114	医疗费	144.02	144.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86.23	1,486.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5.33		2,165.33
30201	办公费	288.60		288.60
30202	印刷费	12.20		12.20
30204	手续费	0.80		0.80
30205	水费	15.10		15.10
30207	邮电费	70.02		70.02
30211	差旅费	453.75		453.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00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21.10		21.10
30214	租赁费	5.70		5.70
30215	会议费	76.59		76.59
30216	培训费	10.69		10.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53.40		53.40
30226	劳务费	6.20		6.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37		300.37
30229	福利费	115.20		115.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72		20.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4.62		224.6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27		469.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2.86	1,732.86	
30301	离休费	109.38	109.38	
30302	退休费	1,570.65	1,570.65	
30304	抚恤金	0.60	0.60	
30305	生活补助	12.36	12.36	
30309	奖励金	0.59	0.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8	39.28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7.12	13.00	40.72	20.00	20.72	53.40	95.09	388.73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094.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4.15
30201	办公费	91.75
30202	印刷费	7.50
30204	手续费	0.50
30205	水费	13.50
30207	邮电费	33.50
30211	差旅费	233.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17.80
30214	租赁费	5.00
30215	会议费	62.65
30216	培训费	10.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51
30226	劳务费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30228	工会经费	153.98
30229	福利费	53.9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0.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84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667.72				2,667.72
货物					313.33				313.33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4.05				34.0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8.50				8.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50				4.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0				1.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办公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45				2.4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文件(图文)传真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0				0.2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80				4.80
	定额	办公费	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0				0.4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9.60				9.60
苏州市专业技术人员服务中心					5.58				5.58
	评估、审计、认证费	办公费	手提包、背包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5				1.05
	评估、审计、认证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75				0.75
	评估、审计、认证费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30				1.30
	评估、审计、认证费	办公费	笔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04				0.04
	日常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5				1.65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5				0.25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定额	办公费	笔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04				0.04
苏州市技工教育教研室					1.72				1.72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0				0.2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2				1.52
苏州国际精英创业周服务中心					1.54				1.54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75				0.75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75				0.75
	定额	办公费	笔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04				0.04
苏州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6.00				6.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30				3.3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87				0.87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柜类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3				0.63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0				0.2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60				202.60
	专用材料费	专用材料费	其他仪器仪表	分散采购	202.60				202.60
苏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1.66				1.66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96				0.96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70				0.70
苏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10.60				10.6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分散采购	10.00				10.0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0				0.3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0				0.30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3.68				3.68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20				2.2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80				0.8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12				0.12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6				0.56
苏州市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中心					2.60				2.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0				0.40
	中心档案整理保管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				1.20
	中心档案整理保管费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苏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50				2.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80				0.8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纸制文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0				0.2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苏州市人事考试院					40.80				40.8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考务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产量计数器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				10.00
	考务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衡器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考务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安全、检查、监视、报警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				2.50
	信息网络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服务器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0				20.00
	信息网络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招聘考务费	委托业务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招聘考务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				1.80

工程					130.00				130.00
江苏省苏州技 师学院					130.00				130.00
	专项维修维护费	维修（护）费	房屋修缮	分散采购	130.00				130.00
服务					2,224.39				2,224.39
苏州市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 局					796.01				796.01
	苏州市企业薪酬、工资指 导价位、人工成本和最低 工资实施效果调查工作经 费	委托业务费	市场分析调查服务	分散采购	107.65				107.65
	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和工 资决定机制改革情况审计	委托业务费	审计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6.50				106.50
	市属事业单位年度收入分 配和绩效完成情况审计	委托业务费	审计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48.80				148.80
	金保工程运行维护项目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硬件集成实施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39.06				339.06
	金保工程运行维护项目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硬件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4.00				64.00
	苏州“时代工匠”全城寻 访活动组织服务费用	委托业务费	其他商务服务	分散采购	30.00				30.00
苏州市社会保 险基金管理中 心					498.10				498.10
	专项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数字内容加工处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98.10				198.10
	CA 数字证书年费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其他运营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00				300.00

苏州市劳动就业管理服务中心（苏州市职业介绍服务中心苏州市创业指导中心）					97.80				97.80
	人力资源市场物业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7.80				37.80
	专项委托业务费(创业服务工作)	委托业务费	其他展览服务	分散采购	60.00				60.00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177.60				177.60
	合作办学经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教育服务	分散采购	93.00				93.00
	职工体检费	医疗费	体检服务	分散采购	84.60				84.60
苏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培训指导中心					52.00				52.00
	专项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评价咨询服务	分散采购	52.00				52.00
苏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389.66				389.66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6.00				36.00
	公共服务外包	委托业务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219.26				219.26
	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	委托业务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134.40				134.40
苏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30.50				30.50
	人调外包	委托业务费	法律援助服务	分散采购	30.50				30.50
苏州市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中心					182.72				182.72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2.72				182.7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54,901.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6,062.77 万元，减少 9.4%。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54,901.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54,901.0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2,355.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820.18 万元，减少 8.87%。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市立项目的调整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207.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78 万元，减少 2.55%。主要原因是学费等收入的减少。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69.99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市专技中心等单位性质变更，收入性质由事业收入变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338.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7.23 万元，减少 63.43%。主要原因是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等单位性质变更，收入性质由其他收入变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59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未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54,901.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54,901.03 万元。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10,147.43 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各单位开展技校教育工作等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864.64 万元，减少 7.85%。主要原因是院校设备购置和院校修缮项目的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36,157.07 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各单位开展全市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各项工作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5,422.57 万元，减少 10.17%。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市立项目的调整减少。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320 万元，主要用于金融普惠发展工作的开展。与上年相比增加 32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新增金融普惠发展相关工作。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276.53 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各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95.56 万元，减少 1.14%。主要原因是人员结构性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54,901.0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54,901.0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355.32 万元，占 98.36%；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2,207.22 万元，占 1.42%；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338.49 万元，占 0.22%；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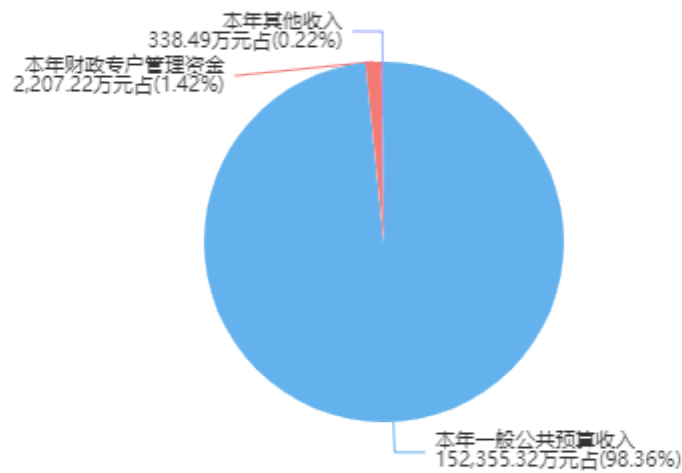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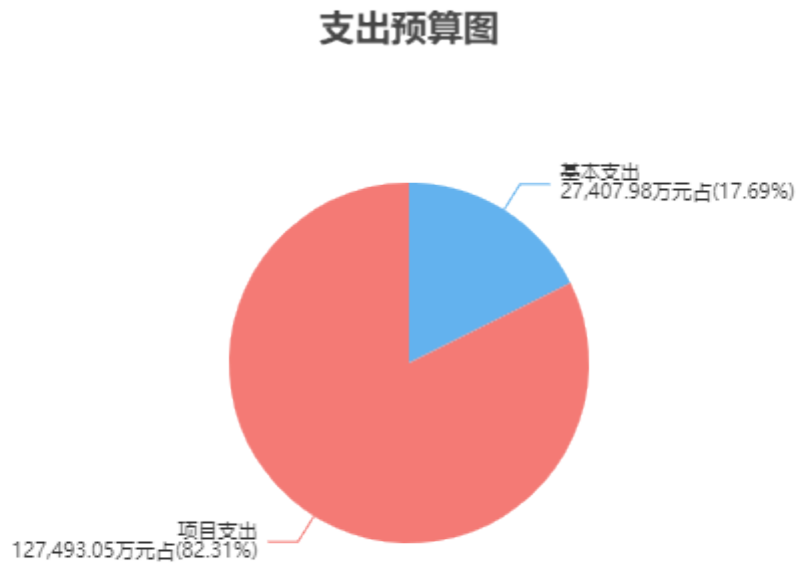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54,901.03 万元，其中：

- 基本支出 27,407.98 万元，占 17.69%；
- 项目支出 127,493.05 万元，占 82.31%；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2,355.3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820.18 万元，减少 8.87%。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市立项目的调整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52,355.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3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820.18 万元，减少 8.87%。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市立项目的调整减少。

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支出 8,547.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30.15 万元，减少 7.87%。主要原因是院校设备购置和院

校修缮项目的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8,37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20.87 万元，增长 24.0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政策性调整。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142.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13.11 万元，减少 12.75%。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经常性项目经费。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支出 166.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19 万元，减少 10.84%。主要原因是压缩劳动保障监察项目经费。

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支出 672.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0.84 万元，减少 9.53%。主要原因是压缩赴外就业招聘等项目经费。

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 728.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6.55 万元，减少 67.4%。主要原因是减少四级网络运行费及信息化维护项目。

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支出 1,851.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36.73 万元，减少 60.51%。主要原因是市立项目的资金性质调整。

7.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和维权（项）支出 198.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3 万元，减少 4.93%。主要原因是压缩部分劳动关系维权项目。

8.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支出 1,843.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3.36 万元，增长 20.48%。主要原因是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单位性质由自收自支变为全额拨款。

9.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630.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8.03 万元，增长 42.5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

1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6,214.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1.78 万元，增长 21.08%。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共就业服务项目投入增加；二是市专技中心单位性质由自收自支变为全额拨款。

1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84.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86 万元，增长 32.7%。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的增加。

1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790.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5.94 万元，增长 20.6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

1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792.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3.78 万元，增长 24.0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

1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48,0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855 万元，减少 35%。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市立项目的减少。

1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 42,4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6 万元，增长 5.09%。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市立项目各项代付资金项目调整。

16. 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支出 7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1.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等调入系统预算。

17. 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支出 5,05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55.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补贴等调入系统预算。

18. 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 8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7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公益性岗位补贴等调入系统预算。

19. 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支出 2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青年就业见习补贴等调入系统预算。

20. 就业补助（款）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项）支出 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高技能人才补助等调入系统预算。

21. 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支出 3,29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91.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创业补贴和求职创业补贴等调入系统预算。

22. 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 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

率)。主要原因是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就业一次性奖励补贴等调入系统预算。

23. 临时救助(款) 临时救助支出(项) 支出 13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8.8 万元, 减少 12.63%。主要原因是减少临时救助支出。

24.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支出 10,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843 万元, 增长 9.21%。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标准提高和人数的变动。

(三) 农林水支出(类)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 支出 32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32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新增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 2,079.81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7.75 万元, 增长 0.37%。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2.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支出 3,031.14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04.39 万元, 减少 3.33%。主要原因是人员结构性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 购房补贴(项) 支出 2,703.95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81 万元, 增长 4.52%。主要原因是人员结构性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034.3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869.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165.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52,355.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820.18 万元，减少 8.87%。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市立项目的调整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034.3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869.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165.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2.1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0.7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8.01%；公务接待费支出 53.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9.8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资金性质由其他收入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0.7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6.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市劳动监察支队更新车辆一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0.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59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政策要求压缩经费。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06 万

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坚持厉行节约，压缩接待经费。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95.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6.46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坚持厉行节约，压缩会议经费。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88.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9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坚持厉行节约，压缩培训经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094.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6.81 万元，减少 4.1%。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667.7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13.33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13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224.39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5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5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54,901.03 万元；本部门共 22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27,493.0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技校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技工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 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 反映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 and 数据分析等方面的支出, 如金保工程、社会保障卡建设和运行维护、人力资源市场信息化等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和维权(项): 反映劳动关系和维权事务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 反映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反映财政用于支持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升创业服务能力和向社会力量购买就业创业服务成果的补助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

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反映财政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本生活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项)：反映财政用于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反映财政为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给予的求职创业补贴，以及为支持符合规定条件的群体灵活就业、自主创业给予的一次性创业补贴等相关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反映财政用于符合条件的人员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的贴息及奖补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